

海南人民出版社

The cover features a stylized illustration of two men. In the foreground, a man with dark hair is shown in profile, looking down. He is wearing a dark blue jacket over a red shirt and has his hands clasped in front of him. Behind him stands another man wearing a dark beret, dark sunglasses, and a dark jacket. The background is a warm, abstract blend of orange and yellow. On the right side, a portion of a rifle is visible. The overall aesthetic is reminiscent of mid-20th-century pulp magazine covers.

格杀令

(台湾) 朱羽著

令 杀 格

(台湾)朱羽

海南人民出版社

格杀令

(台湾) 朱羽

海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肇庆新华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1/32开

9.25印张 210千字

1989年5月第一版

1989年5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 1~30000册

ISBN7-80541-693-1/I·179

定价3.25元

目 录

格杀令.....	(1)
孩儿脸.....	(2)
冤魂.....	(5)
老江湖.....	(7)
艳妓.....	(12)
一枝梅.....	(25)
神秘客.....	(31)
多情种子.....	(39)
死亡之约.....	(45)
狙击.....	(61)
密函.....	(69)
风波.....	(77)
暗刺.....	(91)
血斗.....	(103)
变局.....	(116)
诡计.....	(129)
使者.....	(162)
黑名单.....	(184)
危机.....	(200)
诡局.....	(221)
格杀.....	(238)

格杀令

据报南京方面革命军派来凶徒三人，谋刺大师。此三名歹徒已于日前抵京，希该队严加缉查，一有发现，立即格杀勿论。此致

本部特务队

宪兵司令 王琦

孩儿脸

他生了一张孩儿脸，圆圆的眼睛，小小的嘴，红红的腮，他的外号也叫孩儿脸。由于他那张孩儿脸，使得许多人小看他、轻看他。直到有一天被他无情的枪子儿射穿心脏时，他们才会知道，那张孩儿脸只是一具可爱的面具；他的躯壳内还隐藏了一颗恶毒的心。

天桥的福星茶园是孩儿脸每天必到的地方。无论阴晴雨雪，也不管初一十五，一到早上十点钟，孩儿脸准定在座；当他在座的时候，茶客们谈论的声音也会低下来。

现在是早上十点零三分，虽然他才到了三分钟，茶、点心，都已经在他面前摆好了。偌大的一张八仙桌摆得满满的，却只坐了他一个人。

一块雪白的毛巾捏在他手里，他细柔有致地擦着手指；他的手指细而修长，加上白皙的肤色，看上去那绝不象是一双“凶”手。实际上那是一双沾满了血腥的“凶”手。

他不停地用那块雪白的毛巾擦拭着他的双手，似乎想拭净手上的血腥；他的目光一直望着进门处，好象在等待什么人。茶房在递上手巾把子之后，一直在旁边弯腰恭候着。这

已经成了他的习惯；他深深懂得孩儿脸的习惯，“千万不要去催，永远有耐性地等待着，待会儿就能得到优厚的赏钱；要不然，不是脸上挨唾沫，就是臀儿上挨皮鞭。”

门口进来一个人，当他进来的时候，光线都被他挡去了不少；茶客们都以敬畏的目光望着他，靠门边的茶客还都站起来表示敬意。他的身材是又高又大，就象半尊塔。谁都认识他——宪兵特务队缉查组的悍将雷宝华。

雷宝华在孩儿脸的面前却又矮了半截，因为孩儿脸是特务队缉查组的组长。

孩儿脸一抬下巴，雷宝华连忙坐下。孩儿脸一甩手，毛巾落在茶房手里，茶房也连忙退走。

“怎么样？”孩儿脸开了口，他的声音很轻，语气很斯文。

“报告组长！咱们……”

“别他娘的组长组短的，这是什么地方？跟你们说过多少次？”尽管他的措词粗鲁，声音仍然很轻。旁边的人绝难听出他在骂人。

“是是是……”雷宝华咽下一口唾沫，这才开口说：“咱们在‘来归客栈’查到三个可疑分子。”

“怎么可疑？”

“这三个人年纪都很轻，不象是买卖人，又都是南边来的，而且是前天刚到……”

孩儿脸站了起来，这表示他将有行动。

雷宝华也紧跟着站起来，紧张地问：“是不是即刻就去抓人？”

“你先去隔壁戏园子借电话摇到队上去，派十个便衣把‘来归客栈’围起来，就说我随后就到。”

“是！”雷宝华转身就走。

由于雷宝华的身材太过壮大，转动不够灵巧，碰到了一张茶几，将几上的茶具摔了一地。

孩儿脸坐在那儿没有动，脸上浮现了微笑。

这是他的习惯，在杀人之前总喜欢笑，认识他的人，一见到他笑，就会浑身发抖。

冤魂

这三个年轻小伙子就在发抖。十几支短枪围着的阵仗他们也许还是头一遭，怎能不抖。不过，当他们见到孩儿脸上的笑容时，他们稍稍地放了一点心。

“你们是从哪儿来的？”孩儿脸很和气地问。

“杭州。”其中一个回答，另两个点头附和。

“做什么买卖？”

“做绸缎生意。”

“你们很聪明，从南京出发，故意在杭州绕个圈儿。”

三个年轻小伙子面面相觑，显得不了解孩儿脸话中的含意。

“你们的枪呢？”孩儿脸又问。

“枪？！”三个小伙子又在面面相觑了。交换了一番眼色之后，其中一个抬起右手，翘起拇指与小指，作了一个鸦片烟枪的模样。“南边禁烟，我们都不抽这个。”

“请你们到门口来一下。”孩儿脸的笑容更浓厚了。

这三个年轻小伙子更加安心，他们大步地走向客栈门口，孩儿脸慢一步落了后。

当那三个年轻小伙子刚跨出客栈大门时，在他们背后响起了三声枪声，三个人立刻仆倒，稍作翻滚挣扎，就不动

了。

太阳就在这一瞬间钻进了乌云，它似乎不忍目睹人世间的惨剧。

孩儿脸脸上的笑容消逝了，变得非常阴沉，他一面将驳壳枪插进裤腰，一面轻唤：“掌柜的！”

“在……在……在……”掌柜的挨了过来。

“掌柜的，你知道这三个人是干什么的吗？”

“不……不知道。”

“他们是革命军的刺客，要来刺杀咱们大帅的。”

“这……这……”掌柜的趴下了，叩头如捣蒜。“这……小的没见过世面，看不出来呀！”

孩儿脸一个字一个字很用力地说：“掌柜的！你听清楚我所说的每一个字，这三个王八羔子曝尸三日示众……你们客棧收容革命党人，立即停业，房子充公。”

“青天大老爷！”掌柜的大呼小叫，痛哭哀求：“冤枉呀！这是天大的冤枉！”

“掌柜的！”孩儿脸轻轻地用脚踢他。“别嚷嚷！夜里我在石狮子胡同荷花馆宴客，如果真有冤枉，到那儿去喊，明白吗？”

孩儿脸扬长而去，其余的人也紧跟着。

在路上，雷宝华轻轻地问：“那三个小家伙真是革命党派来的刺客吗？”

“谁知道？”孩儿脸的语气很轻松。“继续再查，只要最近从南边来的，都给我杀。宁可错杀一万，也不可放走半个。”

雷宝华也不禁打了一个寒噤。他偷偷地瞄了孩儿脸一眼，啥也没说，其实他是啥也不敢说。

老江湖

晌午过后，书场开始热闹。孙啸云的宋十回风靡了平津一带的听众。这一天正说到武松到狮子楼来寻找西门庆……您瞧哪！黑压压一片人头，却没一个人敢喘一口大气，他们的神智好象都被孙啸云那一张悬河之口扣住了。

池子座里有一副单座儿，坐着一个白胡子老头儿，他也跟别人一样，听得耳朵出油……说书的突然一敲响板，端起茶来喝茶润喉，大伙儿才借机喘了一口气。

茶房来到了那老头儿的身边，轻轻唤了一声：“马老爷子！”

“嗯？”白胡子老头儿连头都没有回。

“金大爷派车来接您，说有很重要的事，非得您即刻去一趟不可……”

“哦？！莫非是天坍下来了？”

“马老爷子！听来人的口气，好象事儿比天坍下来还要大哩！……您放心，我跟啸云打个招呼，今儿夜里到您府上去，把漏掉的这一段再说给您听听。”

“哼！”白胡子老头儿挺不乐意地站了起来。

书场的侧门停放着金大爷的座车，那年头，轿车很少，预备有这种洋车的，已经是很体面的人物啦！

白胡子老头似乎不是头一回坐这辆车子，车伕对他很熟，老头儿一上车，车伕拉起来就跑。

提起金书川金大爷，平津一带不知道的人恐怕很少，他本身是商界名流，但是跟军政两界的首要也相处不恶，是个长袖善舞的脚色。不过，他对马正庭马老爷子却是执礼甚恭，因为马正庭是位江湖前辈，他虽然是白天书场，夜里戏园子，声称不问世事，但是在下层社会中仍有举足轻重的力量。

金宅占地极广，庭园中也有车道；洋车拉进大门，直到内厅前才停下。五十不到，身材矮胖，面色红润的金书川已在阶前伫候着。

“书川！”马正庭的话有些尖酸：“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呀？能把我从书场里提扭出来，你的面子可真不小哇！”

“老爷子！”金书川一个大步跑过去扶着。“快别这样说……有一个晚辈要见您，不敢冒失，托我作个中间人，他有非常要紧的事要面禀老爷子。”

“哦？！”马正庭微微一愣，迈着重大的步子，走进了大厅。

厅中坐着一个三十多岁的汉子，蓄着平头，穿着长袍、马褂，衣裳是一等一的质料、一等一的做工，穿在他身上可就是不大象。

他一个箭步迎向前门处，单膝落地，兜头一拜：“晚辈费玉青拜见马老爷子！”

马正庭好象从来就不认识这个人，又好象一听到对方报名之后就突然想起来了。他扬手虚空一托，连声说：“哎呀！快起！快起！原来是北京城内红透了半爿天的费队长，我这个糟老头儿怎受得起这种大礼呀？！……书川！你也该先跟

我打一声招呼呀！”

金书川陪着笑脸说：“老爷子！您没瞧见费队长换了便衣吗？他在您的面前是应该执这份晚辈之礼的。”

三个人分别落座，仆童献上了茶。马正庭又开了腔，不过，他的言辞仍然有些尖酸：“费队长！你在雷处长手下当差，红透了半月天，北京城里谁不听你的，难道还有什么地方需要我这个糟老头儿效力的么？”

费玉青胀红了脸，急得向金书川求援：“金大爷！您帮忙美言几句，老爷子这么说，叫我如何开口哩！”

“老爷子！您也别损他啦！不错！玉青如今在北京城里是有点份量。可是在您马老爷子的面前，他连大气也不敢喘一口呀？！”

“哟哟哟！”马正庭嚷了起来。“书川！这是干吗呀？你在这儿捧我，让我高兴。要是这话传到执法处雷处长耳里，或者有人向宪兵部王司令那儿递张小报告，他们以为我在北京城有多大的潜势力，不把我拖出去毙了，那才怪哩！”

“老爷子！”费玉青连忙接上了腔：“您可千万别这么说，雷处长跟王司令有时候碰上了头，一谈到您老人家，他们都会不约而同地竖起大拇指来哩！”

“好啦！别老是往我脸上贴金，谈你的事吧！”

费玉青并没有立即开口，回头向金书川看了一眼。

“玉青！”金书川以教训的口吻说：“在马老爷子面前你还顾忌什么？就算说错了，也没什么大不了呀？！”

费玉青轻咳几声，清清嗓门，这才娓娓道来：“前两天，宪兵部接到密报，说南边派来了三个武功高强的刺客，要谋刺北洋政府的要员。王司令就下令特务队严加查缉。咱们执法处虽然没有奉到命令，却也不能不管，所以，雷处长

也下令叫我各方面多多留意……”

“怎么？”马正庭翻了眼。“要我帮忙你们去查这三个人的行踪？”

“不不不！”费玉青的脑袋连连摇晃，“这点小事怎敢麻烦您老人家的大驾呀？……呃，是这么回事，前天从杭州来了三个贩卖绸缎的年轻人，住在‘来归客栈’，有人报到特务队缉查组组长那儿，……他不问青红皂白，就把那三个买卖人给毙了。”

“是多早晚的事？”马正庭的脸色很不好看。

“晌午前，大概还不到两个钟头。”

“嗯！往下说。”

“孩儿脸毙了人之后，还说来归客栈窝藏歹徒，立即停业、房子充公。不瞒您老人家，那家客栈是我舅舅开的，并非我要袒护自己人……我已经调查过，那三个死鬼是货真价实的绸缎商人，其中一个跟这里的百福祥绸缎庄还有过来往……”

“我明白了。”马正庭的脸色更难看了。“你要我怎么样？”

“老爷子，孩儿脸是您的高徒，在北京城，他除了听王司令的话，再就是听您的，来归客栈那边就请他不要再追究了。”

马正庭皱着眉头问：“孩儿脸他姓什么叫什么来着？”

“他的本名叫徐彪，您老人家敢情忘啦？”

“我是忘了，甚至他生得象什么模样儿我都想不起来了。自从他进了宪兵特务队耀武扬威之后，我就宣布过不再有这个徒弟。”说到这里，马正庭沉下了脸，语气也转为冷峻：“费玉青，我也不怕你去告密，对于那些恬不知耻，甘心为北洋军阀当走狗的人我压根儿就瞧不起。对不住，这件事我不管。”

此番话一出，不但费玉青面色如土，就连一直置身事外的金书川也大感意外，瞠目结舌，不知如何应对。

费玉青虽然面色如土，却没有变成哑巴，他正结里结巴地说道：“老爷子！趁这个机会晚辈有几句话要向您禀明。晚辈虽然身为执法处侦缉队队长，多多少少还本着良心在做事，没有敲诈勒索，也没有滥杀无辜。倒是徐兄，他的作法实在有点过分。老爷子说得好，早已不承认有这样一个徒弟。可是，他的一身功夫毕竟是您老人家调教出来的，您不能眼看着他这样胡作非为呀！”

“费玉青！这些话你为什么不能教雷处长去告诉王司令？为什么不教王司令撤他的差？为什么不收买一个亡命徒去打他的黑枪？来告诉我又有有什么用？”马正庭非常生气，上唇那一撮白胡髭都好像一根根翘了起来。

“老爷子！”金书川又插口了：“您别生气，其实，玉青说这些也没有什么恶意，要不是来归客栈是他舅舅开的，他敢在您的面前提起这档子事吗？”

马正庭深深吸了一口气，将情绪缓和下来：“费玉青……你刚才说，你做事还多多少少本着良心，没有敲诈勒索，没有滥杀无辜，可是真的？”

“晚辈在老爷子面前绝不敢说半句假话。”

“好！你记住你今天的话就行了……告诉我，除了他的公事房，在哪里可以找到徐彪？”

“今晚他在荷花馆有个宴会。”

“告诉令舅，请他安心做他的买卖。”说完之后，马正庭站起来就走。

金书川连忙跟上去，一连声地说：“老爷子慢走，我叫车夫送您。”

艳 妓

七岁红在对镜理妆。一盏垂吊在妆奁前的琉璃灯射出柔和的光线，使她的面颊看来格外丰润。说实话，她是稍显瘦了一点。夜夜春宵的纸醉金迷生活，又怎能不损瘦？

在蒔花馆的姑娘群中，七岁红的确是顶尖儿的人物；红得连鸨母都要先看看她的脸色再说话。说她人如其名，七岁就红，那未免过分夸张。不过，当她还是雏妓时就已名满京城了。

她为什么会走红呢？美吗？当然，在青楼，想红得发紫，使那些达官贵人、殷商巨贾、公子哥儿之流拜倒在石榴裙下，美丽当然是第一个条件。其次，是因为七岁红绝顶聪明，因为她聪明，鸨母又特别请教席来教她读书，虽没有读出大学问，却能吟风弄月，也能写一手好字。行了！她已经集美丽、智慧、学问于一身。

有人说，一个女人，如果有了美丽、智慧、学问三者之中任何一项，她这一生就不会幸福。那么，七岁红三项都有，岂不是注定要成为一个悲剧人物？

不！她活得很好，虽是迎新送旧，朝秦暮楚的生涯，但她并不挑剔。当然，人是不会知足的。那么，她欠缺一些什么呢？答案是“自由”。但她并不重视，有时周旋于达官贵

人之间，飞舞于笙歌弦管之中，她连想都不会想它。只有午夜梦迴才偶尔有些感喟罢了。

“海棠！”七岁红突然尖声嚷叫。

“来啦！”一声轻脆的回应，飞进来一只花蝴蝶。她约莫十三、四岁，生得眉清目秀，看她的打扮就知道是荷花馆中的雏妓，派在七岁红的身边，一面服侍她，一面学些应对进退的规矩。

“你跑那去啦？老半天不见人影儿。”七岁红嘟囔着。

“我在前面张罗席面呀！”海棠那张小嘴儿倒是挺会说话的：“那些笨手笨脚的婆子摆一双筷子都摆不周整哩！”

“来吧！把这朵花儿给我卡上。”

海棠在七岁红手里接过那朵绫花，用发夹为七岁红卡在鬓边，手里忙着，嘴里可没有停：“姑娘！我可真不懂，连王司令到这儿来都要看看你的脸色，那位徐爷只不过是特务队一个小小的缉查组长，芝麻绿豆大的官儿，他宴客凭什么把酒席摆在你的房里呀？”

“海棠！可别乱编排，要不是有特殊的缘故，我会准许徐彪把酒席摆在我的房里吗？”

“哦？！有什么特殊的缘故呀？”

“海棠！”七岁红娇嗔地说：“你这个小丫头片子倒挺会打破砂锅问到底……我告诉你吧！今儿夜里实际是王司令请客，因为司令大老爷不方便出面，所以由徐彪做代表，你明白了吗？”

“姑娘！不是我多话，就是司令要派代表，也得派特务队队长呀！怎么会轮到徐彪的头上呢？”

“海棠！你是这么瞧不起徐彪吗？告诉你，在司令大老爷面前，徐彪比那位葛队长吃香多啦！听说，葛队长早晚要